

本署所轄各級單位資料填報一覽表

項次	登載系統	類別	名稱	辦理時間	辦理單位	備考
1-1			年度聯合稽查車輛統計表	請於每季(3、6、9、12)結束後次月10日前完成填報，並函復。	各直轄市、各縣(市)政府	
1-2	國教署學務校安組校園安全防護科/表報作業(網址http://203.68.64.40/表報作業/校車相關表報、操作說明)	校車相關表報	本校校車車籍資料一覽表-學校核章後自存	請於108年3月8日(星期五)前完成填報。	學校(車輛管理單位)	請填報107學年度第2學期資料，本表為學校現有自有(購)之校車(主要以載運學生上下學之車輛)。
1-3			本校校車、租賃專車駕駛人資料一覽表-學校核章後自存		學校(車輛管理單位)	請填報107學年度第2學期校車、租賃專車駕駛人資料。
1-4			本校租賃專車車籍資料一覽表-學校核章後自存		學校(車輛管理單位)	請填報107學年度第2學期資料，本表為學校租賃之學生交通車(主要以載運學生上下學之車輛)。

1、請各中間管考單位督導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(1)倘為初次填報之承辦人，請務必下載操作說明逕行詳閱。
- (2)承辦人倘有異動，請完成密碼交接及更新。
- (3)請各級學校就上述時限內完成填報，並注意內容之正確性。
- (4)各級單位確實填報後下載核章自存備查。

2、交通安全業務如有問題請洽本署承辦人耿俊翔(電話:04-37061348，電子郵件:e-3243@mail.k12ea.gov.tw)